

祁阳分局：优化营商环境“再发力” 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

“感谢你们及时指出了我们企业存在的问题，对我们企业存在的问题，你们不仅在技术上进行了指导帮扶，还对我们的环境违法行为作出免于处罚的决定，换作以前这是我们不能想的事情，实在太感谢了！今后我们一定严格遵守环境保护相关

规定，自觉履行好企业环保主体责任，为地方和经济发展贡献应有力量”。8月1日，永州市生态环境局祁阳分局执法人员向某食品有限公司送达《免于行政处罚决定书》时，企业负责人刘总向执法人员说道。

5月6日，永州市



生态环境局祁阳分局执法人员在对祁阳高新区企业进行帮扶时，发现某食品有限公司因受疫情影响，未按时按要求完成建设项目自主验收便投入生产，随即祁阳分局执法人员依法依规对该公司涉嫌环境违法行为予以立案调查，并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限期改正环境违法行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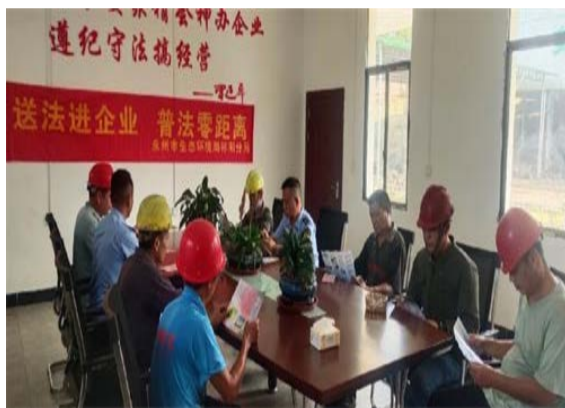
经调查，该公司“未

按时按要求完成建设项目自主验收便投入生产”的行为属初次环境违法，未造成环境污染后果，且企业负责人充分认识到问题的严重性，并在规定期限内主动改正了环境违法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湖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湖南省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

规定（2021版）的通知》第十一条第一款和《湖南省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免罚事项清单（第一批）》相关规定，经永州市生态环境局祁阳分局案审委员会集体审

议后决定，对该公司环境违法行为不予行政处罚。

为进一步激发企业发展动力，提振企业发展信心，不断优化营商环境，有效释放市场主



体活力，永州市生态环境局祁阳分局始终坚持执法与服务并举，优化执法方式，提高执法效能，推行“轻微免罚”“首违不罚”的柔性执法制度，采取包容审慎监管模式，指导企业落实整改措施，推动营商环境优化升级，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

今年1-7月，永州市生态环境局祁阳分局落实“环评”审批全网办模式，高效办理许可

事项76件，对2家企业轻微环境违法免于行政处罚；指导帮扶113家企业编报2022年度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8家企业完成信用修复，5家企业完成排污权挂牌交易，48家纳入环境统计范围的重点调查企业完成数据填报、复审和现场核查；完成132家固废产生单位申报登记和36家企业新化学物质环境污染信息统计调查。（黄勇 周全）

防汛保供进行时——黑龙江电力抢修一线见闻

新华社（记者戴锦镨、金地）

“你可以永远相信国家电网！”“第一次看到铁塔在天上飘。”近日，一则“直升机吊装铁塔助力灾区恢复供电”的视频引发众多网友关注。视频中，一架直升机吊装着新组立的输电铁塔，为黑龙江省牡丹江市海林市一处受洪水影响的灾区进行供电抢修。

“此次受台风影响，黑龙江省牡丹江沿海流域的电力设施受损最为严重。由于受灾区域地形复杂，且洪水过后积水严重、淤泥堆积，人员车辆无法通过，也不能使用常规起重设备。”国网黑龙江省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于洪海介绍，为加快抢修进度，国家电网公司调配直升机支援防汛救灾工作，实现了国内首次整塔吊装组塔。

在完成组塔的重要环节后，抢修工作进入到放导线的关键阶段，施工时现场多次出现降雨，施工条件极差，河两岸淤泥层最厚处达80厘米，队员们踩上去根本无法使出全力。

“放导线最难点是横跨海浪花的位置，由于天气多变和河水过深等自然因素，无人机和重型机械无法参与到放导线作业中。”现场负责人孙绍英说。

“不能让河里的障碍物挂住绳子。”孙绍英用对讲机按照施工工序指挥现场人员开展施工作业。下雨当流汗，河两岸的抢修人员在统一指挥下，冒雨进行放导线工作，确保该条线路整体抢修进度。

这是连日来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在极端降雨过程中全力确保安全用电、防汛保供的一个缩影。

面对复杂汛情，国

网黑龙江电力组建起牡丹江、哈尔滨五常两个应急抢修前线指挥部，针对灾情较为严重的哈尔滨尚志、牡丹江海林等区域，紧急调拨应急物资，组织精干抢修力量投入到抢修一线。

在受洪水冲击较为严重的尚志市部分村镇，抢修人员冒着洪水，第一时间奔赴现场，进行停电倒闸等操作，保证主线路正常运行。

尚志市供电公司供电服务指挥中心负责人白光明说，洪涝灾害发生后，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尚志市供电公司第一时间启动应急预案，先后出动抢险人员496人，抢修车辆136台，目前尚志地区已全部恢复供电。

“咱们再加把劲，在村民回家之前咱们把电修好。”在东方红林场，五常市供电分公司拉林供电所，所长王春明带领他的团队正在加紧修复受损电力线路。

受损线路巡视、制定抢修计划、布置安全措施、修复……工作人员连续作战，有条不紊开展各项工作。

“洪水过后，村民终究是要回家的，我们得给他们点亮回家的灯。”王春明一边介绍情况，一边查看已经修复的具备供电条件的电力线路。

随着五常东方红林场区域10千伏东方红线合闸送电，五常地区因洪水导致停运的26条10千伏线路622个台区全部恢复运行，东方红林场800余户居民的用电需求得以解决。

据了解，为应对此次洪涝灾害，国网黑龙江电力累计投入抢修人员3253人、抢修车辆665台、应急发电车32台。截至目前，黑龙江省内因洪水供电受影响地区已全部恢复供电。



黑龙江电力抢修人员在海林市海林镇孟家村进行地面组装110千伏海长线三基铁塔。（受访者供图）

嘉禾县财政局投入6亿资金为乡村振兴注入发展活力

中国新报湖南讯（通讯员 李利军 雷文英）

近年来，湖南嘉禾县财政局投入资金6亿元（其中：用于村庄规划1.3亿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4.1亿元、美丽乡村建设0.6亿元），建设珠泉镇平世村，石桥镇石古元村，普屏镇雷公井村、文家村、宅侯村，坦坪镇南源村，塘村镇英花村、普满乡茶乌村、坦坪镇黄甲村等9个美丽乡村，强力助推全县乡村振兴发展。

美丽乡村建设是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政策的提档升级，通过财政资金的引导和撬动作用，发挥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民办公助和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的作用必不可少。

措并举，多管齐用：建立美丽乡村建设多元化投入机制，吸引社会资金参与到美丽乡村

建设中，为美丽乡村建设提供持久动力；建设村本着坚持以人为本，村务公开、财务管理等制度，加强日常监督管理；农村综合改革部门支持农村村级公益基础设施建设，逐步实现“五化”（即：道路硬化、卫生净化、村庄绿化、村容亮化、环境美化）目标，改善村容村貌和农村人居环境，为乡村生态农业、生态旅游、农家乐的发展创造良好的条件，促进农村产业形态优化升级，把绿水青山变成金山银山，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安全感。

为帮助袁家镇小街田村、坦坪镇满堂村、广发镇马峰村、普满乡石角塘村等60多个村，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为全县乡村振兴注入新活力。县财政局还实施了镇（村）道路、断头路、河道清淤、水利设施等民生项目。

在加强资金监管方面，制定《嘉禾县公益事业财政奖补执行标准》，分门别类规定了各项奖补额度，派专人指导各村组完善项目申报材料。拟定项目验收，奖补方案，统一研究确定奖补资金，严格按照“村账乡镇管村用”的规定，实行乡镇报账制专账管理，以村为单位

进行项目核算，确保资金安全。

下一步，县财政局还将继续按照规划先行、循序渐进、重点实施的原则，加大乡村振兴财政投入力度，严格项目规划编制、入库审批、施工建设、公示公开等重点环节，公开公正资金使用，接受社会与群众的全方位监督。



图为嘉禾县